

# 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龙建审改〔2022〕12号

## 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市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取消申请材料和保留申请材料相关表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程审批改革办，龙岩高新区（经开区）管委会，市工改成员单位：

根据省工改办《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升审批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闽建审改〔2021〕1号）、《关于印发2022年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闽建审改函〔2022〕3号）和《关于清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申请材料和整治重复提供材料推行全流程在线审批的通知》（龙建审改〔2022〕8号）文件要求和各单位上报的《取消申请材料清单》《保留申请材料清单》，现予以汇总公布。

- 附件：1. 取消申请材料清单  
2. 保留申请材料清单

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29日



号 51 (5505) 岩审制办

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印发《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职责分工方案》的通知

委管（局开建）因福建省委、省政府《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方案》（国发〔2019〕11号）和《福建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方案》（闽政发〔2019〕27号）以及《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岩政发〔2020〕1号）等文件精神，按照《龙岩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方案》（岩政发〔2020〕1号）要求，制定本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办印发的文件，除直接送达外，均通过龙岩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